

深圳市福田区民政局

福民函〔2020〕29号

关于对增建福田区公立养老设施建议 办理情况的报告

姚雨行、马晶、杨清正、陈文如、林崇顺、钟国清、黄伟明、黄叠森、黄嘉莉、董丹代表：

应对人口老龄化是全球共同关注的话题，也是福田面对的现实问题。一个城市（区域）60岁以上老年人口占总人口数超10%，意味着进入老龄化社会。相对而言福田还比较年轻，尚未步入老龄化（老龄化率约为8.3%），但未雨绸缪、有备而老体现一个政府的担当和责任。各位人大代表，关心民生福祉，积极为福田养老事业“鼓”与“呼”，并提出了明确的要求，指明了具体的方向，我们高度重视，深表感谢。现将办理情况报告如下：

收到《建议》后，我局高度重视，制定了办理方案，明确由社会福利和慈善事业科牵头、基层事务科配合，会同各街道民政部门共同落实。

一、加大“民生微实事”惠老力度

近年来，通过民生微实事积极开展关爱老人健康、购买老人综合意外险、老年学堂、老年太极、关爱帮扶等项目，投入

财政资金 1300 余万元，惠及全部户籍老年人和部分常住老年人。今年，我局积极指导各街道加大“民生微实事”惠老力度，已有免费给 80 岁以上老人照艺术肖像、未病先防“1+1”老年人防病能力提升等多个为老“民生微实事”服务项目计划实施。

下一步，将优化“民生微实事”制度设计，更加注重利用“民生微实事”项目开展为老服务。加大宣传力度，利用“社区家园网”“智慧福田”等新媒体，结合社区摆摊、应节活动等各种“线下”形式，引导街道社区按照《福田区“民生微实事”项目工作指引》，组织申报为老服务“民生微实事”项目，更加关注老年人精神文化生活，增进老年人福祉。

二、凝聚政府、社会、家庭三方力量助力养老服务事业

历届区委区政府高度重视民生问题，建立了党委领导、政府主导、部门负责、社会参与的养老服务工作机制，采用公办、公建民营、民办公助等多种方式建成了含区福利中心、9 家颐康之家、16 家日间照料中心、21 家长者饭堂、17 家居家养老定点服务机构、97 家星光老年之家组成的多层次养老服务网络，养老床位 1992 张，“五有五化”都市社区养老服务模式入选国家养老服务业发展典型案例。

目前，正在研究起草《福田区贯彻落实<深圳市关于构建高水平“1336”养老服务体系的实施方案（2020-2025 年）>致力打造老有颐养民生幸福城区工作方案》，力求调动多方力量，精确

地定位政府、社会和老年人家庭在养老服务体系中的角色。

在政府层面，将加大投入力度，各类养老服务设施的规划布点要求纳入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和详细规划，设置专门的养老用地类别，年度用地计划指标优先保障养老服务设施用地，在更新项目中积极落实养老设施用房规划，配建的区域级（街道）老年人托养中心建筑面积不少于 2000 m²，社区级老年人托养中心建筑面积不少于 1000 m²；积极推动将深圳市危险废物处理站 2.5 万平方米的土地作为大型、创新的综合养老机构用地，规划为“福田区福利中心二期”项目，启动了前期准备工作，投资约为 6.4 亿元，已通过区发改初审，并经区委常委会、区政府常务会议审议，正在协调职能部门将土地收储；扩大政策性养老床位覆盖面，在充分满足兜底保障需求基础上，采用政府购买服务方式，依托公建民营养老机构设置政策性床位，并将政策性床位覆盖面扩大到福田英才及中度失能以上户籍老年人。

在社会层面，将打造“志愿养老”品牌，探索“时间银行”公益服务试点，为养老机构配备一定比例“为老社工”，鼓励低龄、健康老年人为高龄、失能老年人提供志愿服务，建立精神激励与服务激励相结合的志愿服务激励制度；支持居民利用自有住宅、闲置房屋，建立社区睦邻点，在邻里健康、非正式照料、配送社区服务资源等方面予以支撑；大力推进志愿服务项目，搭建爱心志愿者与养老机构志愿服务需求之间的桥梁，营造老有颐

养的志愿服务关爱氛围。

在老年人家庭层面，将以制定《福田区关于开展试点居家适老化改造工程施工方案》为切入点，计划出资 500 万，试点改造 500 户符合条件的老年人家庭，改善家庭照护条件，满足原居安养硬件条件。同时，以提升居民养老观念作为主线，通过开展养老公益论坛、护理知识讲堂、服务机构开放日等活动，学校可以根据本校情况在社团课程中增加老少互学、老少共学的课程，引导全社会关注、推动养老事业，营造良好养老服务环境。

三、扶持壮大专业性养老服务机构

近年来，福田区在全市范围内率先出台《福田区老年人托养中心建设运营管理办法》，形成了明晰的社区养老服务政策引导体系，实现制度化、规范化、标准化建设的有机统一，并推出分层次、多项目的补贴和奖励措施，补贴力度位居全市前列。加大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力度，引进了国寿、万科、世联等市里雄厚的养老企业，也涌现了一批如创乐福、福安、华龄等优秀的本土机构。在全市范围内率先引入 PPP 模式，鼓励社会资本以独资、合资、合作等方式，推动养老项目与社会资本对接，利用 PPP 运营周期长的特点，推动养老服务科学、健康发展。目前，福田区已通过 PPP 模式招募了三批次养老服务运营机构，其中区福利中心成为全省首例彻底实现社会化改革的区级公办

养老机构。

下一步，将尽快推动《福田区贯彻落实<深圳市关于构建高水平“1336”养老服务体系实施方案（2020-2025年）>致力打造老有颐养民生幸福城区工作方案》的出台，以与市级扶持措施互补为原则，进一步完善老年人托养机构扶持机制，推出含建设、运营、租金、床位、保险、星级评定、医养结合、配套社工等全方位的扶持措施。依托民生微实事资金，资助养老机构建设智慧化服务机构，嵌入智能管理、安防、监测等功能。支持社会力量对闲置符合建设标准的社区股份公司房源、企业厂房、仓储设施、小产权房等社会资源进行整合、改造为养老机构，因未办理不动产登记、土地规划等手续问题未能通过消防审验、电梯加装等相关许可的，由主管单位会同有关部门报区政府集中研究处置措施，在确保安全的前提下优化审验手续。对于空置或养老机构承租的政府物业，探索以免费提供或低于市场指导价租赁的方式提供给社会力量开展养老服务。

福田区民政局

2020年6月22日

（联系人：赵兵伟；联系电话：82918798，16675578021）